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3-089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11,000 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000 万元将计入当期损益，并对公司 2023 年度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天心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心种业”）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收到由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集团”）转发的湖南省农业农村厅下发的《关于给予天心种业种猪补助的通知》（湘农函【2023】126 号），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稳定生猪生产促进转型升级的意见》（国办发【2019】44 号）、《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暂行）〉的通知》（农牧发【2021】27 号）和《湖南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湖南省稳定生猪生产做强生猪产业的十条措施〉的通知》（湘农发【2023】83 号）等文件精神，决定对农业集团所属天心种业销售出栏的种猪给予补助。

2023 年 12 月 26 日，天心种业收到农业集团转发的湖南省财政厅下发的《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湖南农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度补助资金的通知》（湘财企指【2023】91 号），根据预算安排，现下达农业集团 2023 年度

补助资金 11,000 万元，用于所属子公司天心种业生猪育种种猪补助。

2023 年 12 月 26 日，天心种业收到农业集团转湖南省国库集中支付核算中心拨付的补助款 11,000 万元，上述补助与收益相关。

(二) 补助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利润的比例（%）
1	2023年12月26日	与收益相关	11,000	不适用

注：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金额为-75,998,743.99 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相关规定，本次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该笔政府补助将对公司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当年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7 日

● 报备文件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和收款证明